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和《浙江万盛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等相关规定,公司于2025年11月10日 召开职工代表大会,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,同意选举周三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 职工代表董事(简历附后)。

周三昌先生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 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,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周三昌先生符合《公 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,并将按照《公司法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

附: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》

周三昌先生:中国国籍,1963年12月出生,工商管理硕士。近五年一直担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裁。现任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、总裁,浙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,昇显微电子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周三昌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, 163, 308 股,占公司总股本 0.54%,与公司 5%以上股东临海市洛升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存在关联关系,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以及 5%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第 3.2.2 条规定所列情形。